

最新红楼梦第十章读后感 红楼梦第十三回读后感(优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红楼梦第十章读后感篇一

文/南少方

【第十三回】

《笑傲江湖》终于要拨开云雾见青天了，我以为《学琴》一回可算得上是最精彩的一回了，从第十三回到第三十九回或许才是故事的主体吧。

首先说说岳不群师徒的关系吧。药王庙事件之前岳不群还是把令狐冲当自己人的，除了老婆孩子之外信任的也就只有这个大弟子了，从小抚养长大，待之跟自己的儿子无异。江湖险恶，岳不群穷一人之力支撑着风雨飘摇的华山一派，隐忍，沽名，练气，钓誉，竟使得人才稀缺的西岳华山与其他人才济济的四岳并肩而立，而丝毫不落下风，他肩上的压力有多大，可想而知。此时他是多么的希望有人帮他分担压力啊，算来算去也只有大弟子令狐冲了，可是关键时刻令狐冲耽于儿女私情，还无意的受限于洞壁的武功，致使岳不群始终还是对他放心不下。

岳不群的策略就是在江湖上博取个好的名声，尽管我实力不济谁敢动我，那就是跟江湖侠义之道过不去，给自己营造个相对和平的大环境，然后再慢慢的壮大自己，莫非天朝

的“韬光养晦”源于此处。不过他失策的是左冷禅竟然暗中出手，要不是令狐冲突然进入暴走状态，估计一世英名就此毁于一旦，还不知道是谁下的手呢。

前面令狐冲放走田伯光，弄丢《紫霞秘笈》已经让岳不群颇有不满，又在次一招之内刺瞎十五名一流高手，不给岳不群解穴，更要命的是武功尚在师傅之上，还不能说明武功的缘由。任谁是岳不群也得猜忌，更何况岳不群已经认定了令狐冲是唯一知道《辟邪剑谱》下落的人，那么你就是学了《辟邪剑法》才有如此高强的武功呗。然后果断的开始让劳德诺监视令狐冲了。

这里我说下自己主观臆断的一点想法，我也不知道对不对，大家参考一下吧。岳不群收了林平之为徒，令狐冲得到了林震南的遗嘱。那么安抚好这两个徒弟，《辟邪剑谱》也就顺道其成的来到他的身边了，那么安抚好令狐冲容易，安抚好林平之可就不怎么容易了，他就下了一招“面壁”的棋，好隔离令狐冲与林平之的接触。进而用岳灵珊搞好林平之，等今后无论《辟邪剑谱》以怎样的形式出现，也得顺其自然来到岳不群手中。那好现在时机成熟了，那么下山吧。刚开始没带令狐冲是因为令狐冲已经把遗嘱说给林平之了，可是令狐冲也鬼使神差的跟了来，那么貌似意外就要发生了，因为令狐冲是主角。

接下来封不平已被令狐冲打的在无心抢夺华山掌门之位跑路了，华山派也自然不能在找嵩山派理论了，当然岳不群出来的目的是《辟邪剑谱》，岳夫人的目的是躲避桃谷六仙，自然是不能回去的了。而此时岳灵珊和林平之基本是如胶似漆，夫唱妇随似的的了。那么顺理成章的就去福建林平之家吧，顺便拜访一下林平之的外祖，第一回提到过洛阳“金刀无敌”王元霸。可谓各大欢喜，各想其成。

金刀王家可以说是政治派别中世族豪绅的代表，勾结官府，大结婚亲，称霸一方，成色十足的地头蛇。当然我们可爱的

主角是鄙视的，金庸也是鄙视的。

大张旗鼓的迎接了华山派一众人等，安排酒宴，当然令狐冲是得不到什么好脸色了，那么就醉生梦死，逍遥度日吧。喝酒赌钱闹事，内力全无，武功尽失，遭欺负的主。果不其然王家两位小哥开始索要搜取《辟邪剑谱》，那么好《辟邪剑法》剑谱和《笑傲江湖》曲谱终于交叉，一个主要线索一个重要线索终于要把《笑傲江湖》的故事推向高潮了。

岳不群此时任由人家欺负这个大徒弟，吱声不吭，十足的“伪君子”形象也第一次明了的展现在读者面前。还是岳夫人尽力回还，这才有了绿竹巷辨明曲谱剑谱，才有了令狐冲与任盈盈的初次邂逅，也才还了令狐冲的清白之身。

令狐冲开始了学琴生涯，任盈盈也开始了倾心动向。朝着琴箫情侣，笑傲江湖这个结局发展下去。

娇羞美丽，聪明可人的日月神教圣姑，任我行掌上明珠任盈盈终于以一个婆婆的身份千呼万唤始出来。

龙游浅滩遭虾戏，一遇风云便飞升。咱们的主角大人遇到了个懂音乐，识大体，会看病，有慈悲的老婆婆，比见了亲娘还亲切。什么《笑傲江湖》曲谱的来历啊，什么得病受伤的经过啊，什么暗恋小师妹的情思啊，婆婆妈妈的说了一大堆。唉，说者无意，听者有心，天上掉下个盈妹妹到你怀里，谁有法子啊。感情这个玩意儿真他妈说不清！

那么就分析一下任大小姐跟令狐冲相处这段时间中，到底是个什么心里状态吧。首先，吹弹了两次《笑傲江湖》曲，我想任盈盈肯定对这曲谱是喜欢的不得了的，爱屋及乌，对令狐冲的印象最起码不坏。紧接着，令狐冲就大方的把曲谱赠送给了人家，那么也不能白要人家的东西啊，就照顾一下他的病情吧，弹一曲《清心普善咒》给他顺顺气吧。

奶奶的无心插柳之举竟能捞个如此优秀的老婆，表示羡慕嫉妒恨。得到令狐先生如此诚恳意切的惠赠，心花怒放啊，好印象立马占据了上风。又听了令狐冲的故事，嗯，这个男子真不错，落落大方，侠义仁心，风流倜傥，英俊潇洒，能有这么个郎君相伴那该多好啊，不觉想入非非。不知他是不是有了家室亦或意中人呢，一声轻叹，两颊绯红，真是急煞娇女佳人啊。

绿竹翁这老小子看出来点小女孩的心思，随手写下“恳请传授此曲，终身受益”一句姻缘线给令狐冲看，当然傻乎乎的令狐冲是不明其中道理的，还道是给自调理身体呢。那麽好学琴吧，可是不知天高地厚的令狐冲竟然想学《笑傲江湖》曲，这这这个一下子把盈盈的心思表露无疑。

“不知要到何年何月，弟子才能如前辈这般弹奏那《笑傲江湖之曲》。”那婆婆失声道：“你……你也想弹奏那《笑傲江湖之曲》么？”令狐冲脸上一红，道：“弟子昨日听得前辈琴箫雅奏，心下甚是羡慕，那当然是痴心妄想，连绿竹前辈尚且不能弹奏，弟子又哪里够得上？”那婆婆不语，过了半晌，低声道：“倘若你能弹琴，自是大佳……”语音渐低，随后是轻轻的一声叹息。”

其实我很是不想引用原文凑字数的，奈何不引不行，大家见谅。失声说明任小姐也是希望找到个能与自己一起弹奏《笑傲江湖》曲的人的，而且他希望这个人就是令狐冲，要不怎么低声说“倘若你能弹，自是大佳……”。自是甚佳不好吗？非要“大佳”可见金老用字只讲究。啊，梦中郎君越来越近，好不欢喜哟，自是声音越来越低，随后一声轻轻的叹息，是担心令狐冲的伤势，还是担心令狐冲的家室呢？我想更多的还是后者吧。

好了我们可爱的令狐冲终于要过一段舒服的日子了，朝起晚归，绿竹幽径，萝卜青菜，美酒佳酿，良师益友，琴瑟鼓箫，论酒道，学琴理，话人生，好不逍遥，好不欢乐。可是盈盈

要试探咱们的主角大人了，一曲《有所思》勾起了令狐冲对小师妹的情思，念及至此，自伤身世，师傅疑心，师妹背弃，大有已死，师娘无奈，也只有眼前这个婆婆，如祖母，如娘亲，如姊妹一样疼爱着自己。不由得把如何暗恋小师妹，如何遭小师妹背弃，如何孤苦伶仃娓娓道来。盈盈听完，心下了然，“各有姻缘莫羡人，他日未使不能另有佳偶”多多少少有点想要取而代之的想法吧，要不为什么不问其他安慰的话呢。

盈盈果然还是放不下，命绿竹翁送令狐少君一程，顺便带去自己亲手抄写的《清心普善咒》的曲谱和自己亲用的一张瑶琴，以寄相思，令狐冲大为感动。

就你们能得到王家的厚礼吗？我令狐冲也是有人疼爱，有人惦念的，而惦念我的人三下五去二就给你王家上了一课，叫你们好高自大，叫你们恃强凌弱，叫你们炫富逞强。顺舟而下，自是岳不群的目的地福建“福威镖局”，想的是却是林平之的《辟邪剑谱》。

此时，岳不群已经基本跟主角大人分崩离析了，“伪君子”的狐狸尾巴已经展现在读者的眼中了，读者已经不再靠向你了，那么就别怪我金庸对你岳不群不客气了，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红楼梦第十章读后感篇二

红楼梦是通过各种人物的活动，宫廷贵族的勾结与矛盾，各种男女恋爱的葛藤以及家庭中的日常生活和平凡琐事，《红楼梦》创作于18世纪中国封建社会末期，当时清政府实行闭关锁国，举国上下沉醉在康乾盛世、天朝上国的迷梦中。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红楼梦第十章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曹雪芹被称为东方的莎士比亚，莎士比亚以他所写的四大杯具中鲜明的人物性格和故事情节而著名，而曹雪芹的一部经典之作中就有七百二十一个人物，曹雪芹历时20多年才完成这部巨作，在一部作品中，721个人物，各个都有鲜明的性格与典型事例，这使我不得不钦佩曹雪芹，可是事情没有十全十美的，这部缺憾美的作品虽然结局仍待考察，可是曹雪芹的文学功底是无可厚非的。

曹雪芹人物刻画入木三分，例如：林黛玉入贾府一回，刻画的凤辣子王熙凤未见其人，先闻其声的泼辣豪爽的性格十分鲜明，这也为后文与贾琏吵架埋下伏笔；宝钗为逃难进贾府，充分体现了温柔贤惠，能说会道的性格特点。

在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性格刚烈，宁死不辱，忠贞不渝，因未婚夫误解而以死明志的尤三姐，书中刻画她则更多运用了语言描述的方法。虽是书中的一个小人物，但与她的姐姐尤二姐构成了鲜明的比较，虽是一母所生，但尤二姐攀附权贵，爱慕虚荣，贪婪，致使最终吞金自杀。

《红楼梦》中形形色色的人物无时无刻而不再进行着鲜明的比较，其中不乏德高望重，掌权的贾母，又不乏泼辣直率，为权势不择手段的王熙凤，乃至伶牙俐齿，同样心狠手辣的萍儿。这些都是《《红楼梦》》中有血有肉的主角。

《红楼梦》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我读完它感触颇深。它讽刺了我国古代封建恶势力独霸一方的丑态与它最终将会走向灭亡的必然命运。

《红楼梦》刻画了两百多个人物，他们各具特色。给我印象深刻的有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王熙凤等。

贾宝玉这个人由于从小被祖母与母亲溺爱而造成每日与女孩儿们玩乐，不顾学业，而且多愁善感的性格特点，但也是因为这样，他的父亲贾政才会不喜欢他，宝玉也很惧怕他的父

亲。虽然大观园里的人尽是心灵肮脏，不过也有真情在，贾宝玉与林黛玉真心相爱，最终却套不过封建婚姻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命运。

林黛玉也是多愁善感、经常落泪，都说她心眼小，可是只有她才拥有贾宝玉这个知己。薛宝钗在大观园里可算是最有心机的一个了。她为人处事很能干，蒙住了很多单纯人的眼睛，她人缘极好，却得不到宝玉对她的真爱，她极力讨好没一个人连贾母也不在话下。

王熙凤是最泼辣的一个了，不仅办事干练，而且心直口快，常噎得人说不上话来，她处处不吃亏，人们称她“凤辣子”，却逃不过早逝的命运。

大观园里的人物我喜欢的要数探春了，他心机不如宝钗，文学功底不如黛玉，可是她为人爽朗，而且冷眼看一切，或许她有一点孤高自诩，可是能在混浊的世界里冷眼看一切的又有几个呢？但她的命运同样也是远嫁，离开家乡，离开父母。

贾母可算是仁慈的了，她疼爱孙子孙女们，甚至连与自己毫无血缘关系的小孩子也疼爱，可是她的话何尝不暗藏玄机呢！黛玉刚进荣国府时，贾母让她做上座，她不肯，贾母说了句“你是客，本应如此。”暗示了她从来没有把黛玉当成是自家人，虽然表面上和谁都很亲切，可是她不过是假慈悲罢了。

读完《红楼梦》让我见识了人间的美与丑、善与恶，让我懂得人们之间并不只有美好的事物，也有肮脏与丑陋的灵魂。

“说到辛酸处，荒唐愈可悲。由来同一梦，休笑世人痴。”随着宝玉了却尘缘，红楼一梦终于归结。也许是由于阅历过浅，在这一部绵长细腻的经典面前，我竟有些哑言，如同涓涓溪流无意间初入大海，《红楼梦》那高不可攀的艺术性与思想性，即便是在世界文学作品中，也理应首屈一指。

这些的确是读过《红楼梦》之后应有的共识，但从那些华美传神的文字背后，我读出的则大多是曹雪芹对后人的谆谆教诲。

每每读到贾府丰裕的家产，诸如黄金几千两，白银几千两，绸缎多少匹，总会隐隐担心，如此富贵的家族到底能不能成功地延续下去，毕竟“富不过三代”的定律似乎很少被打破。果不其然，贾府中鲜见勤奋的身影，大多是笙歌不断，鼓乐不休，结果难逃败落凋敝的命运。这不免为我们敲响了警钟：由简入奢易，由奢入简难。另一个生动的例子，就是曾经活跃于历史风烟中的那一群五陵少年。他们多是皇亲国戚的后代，大富大贵，衣食无忧，不必考虑学业，不必操劳生计，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让他们变得百无聊赖。为了打发难以消磨的时光，他们互相攀比，互相炫富，为非作歹，花天酒地，结果如何？终被世人遗弃，被历史遗忘。现今中国人常怀着一种暴富的心态，各式各样的奢侈品难以满足其欲千金散尽的胸怀，更为可怕的是，这种风气正逐渐蔓延至年轻一代的学生身上，并且就发生在你我身边。不难想象，这种无节制的享受最终将演变成国民性，让整个中华民族都失去前进的欲望，更难以完成复兴的使命。这并不是危言耸听，巴西的一只蝴蝶挥动翅膀尚能引发美国一场龙卷风，一代一代的“耳濡目染”又何尝不会酿成不堪的悲剧！我不愿再进行痛斥，柏杨先生早已发出振聋发聩的呐喊，我唯愿独修其身，却又不忍责任的折磨。整个社会的大风气，早已不是你我能够左右的了，保持住内心的一方净土，是周国平先生、余秋雨先生、王蒙先生等，以及所有有良知的读书人的心愿。我愿做这样的践行者，践行着心中永远简朴安静的生活，践行着美好的祈愿。想必曹雪芹先生也是这个意思，字里行间，他仿佛在对对我们说，一切繁华都是红楼一梦，何苦为儿女情长苦苦纠缠，何苦为人情世故操劳奔波，何苦为琐屑小事争喋不休，何苦为追求金钱呕心沥血，何苦徒增无尽烦恼。心安即是归处。

虽然《红楼梦》只是一部文学作品，但它真是把“人”写绝

了：人的美好，人的智慧，人的劣性，人的悲哀。读这样的作品，我们便懂得了自己，懂得了我们的家庭，懂得了我们的民族国家。向曹雪芹先生致敬，正因有了他，荣辱兴衰、人性冷暖尽收眼底。向那些努力修行品德的志士致敬，英雄造时势，唯愿不再是个传说。

曾经以为《红楼梦》”大皆不过谈爱情”，也曾为了宝之悲，黛之惨而愕腕叹息。如今再细细品读一遍，忽觉爱情不过是其中不可或缺的一味香料。

贾府其实就是当时那个时代的社会缩影，在这个微型社会中，每个都是一个社会人，并且百色各异。

贾母看似慈善，对刘姥姥施恩有加，实则自吹自擂，不过是出”携蝗不嚼”的闹剧，在”上层”人物中最吃得香的秦氏，拍马手段，黛玉视之，指出那些是”贫嘴贱舌”。极善奉承迎合旁人的王熙凤，在黛玉看来，不过是”放诞”，”无礼”。自命清高的”槛外人”妙玉，黛玉也一眼识破了她卸却红妆的虚伪。就连被王夫人认为”识大体”的袭人，蒙得过湘云，却也逃不过黛玉的眼睛。黛玉一语点破她的本质——”我只拿你当嫂嫂待。”于是，黛玉被认为”小性，多心，心窄”，没有大家闺秀风范，不能入选”宝二奶奶”，终成了”世外仙姝寂寞林”。

黛玉虽为”主子姑娘”，却又被称为”小鸡肚肠”，但她除了一颗痴心外别无其他。她是不谙人情，是恃才傲物，但”芙蓉吹断秋风狠”，不要过份指责她的”多心”，那实则不为她之过，周遭使她不得不多多考虑。

众钗中可与黛玉之才相比的非宝钗莫属，她家私雄厚，善于处世，这两点胜过身世可悲而又叛逆的黛玉。她是大家闺秀的典范。她没有木石前盟，却相信金玉良缘。

初到贾府，便”连下人都都多与宝钗亲近”，赵姨娘也称她

厚道。生日会上，她知贾母“喜欢热闹戏文”，“爱吃甜烂之物”，使“依着意思”去说。蘅芜院她布置得素净简单，给人以恬静的淑女之感，让人觉得节俭。金钏投斗，她帮王夫人解除心中梗结。宴席上众人嘲笑乡下人刘姥姥，独无描写宝钗之笔，是曹翁忘了这号人物，并不然，只是她维持了大家闺秀的仪态。一方面她让王熙凤认为“不干己事不张口，一问摇头三不知”，一方面又让老太太，王夫人觉得“小惠全大体”。对黛玉的讥讽听若罔闻，让人以为她从不记恨，又在扑蝶误听小红与坠儿的谈话时，扯出与黛玉捉迷藏之谎。她处世的高明与黛玉的清高形成鲜明对比。于是，宝钗被认为“大家闺秀，温顺，识大体”，选上了“宝二奶奶”，终成了“山中高士晶莹雪”。

对于宝钗，我一直无法喜欢，从情感上无法接受她与宝玉的婚姻。她的处世圆滑，她的性格温顺，在我看来皆是虚伪之举。借由一些小事拉近与黛玉的关系，让黛玉认为与她“情同姐妹”。对待宝玉，更是好之又好，顺之又顺，全然不同与黛玉的猜忌。

黛玉死时，只说了半句“宝玉，你好……”，便命丧黄泉。如果要我填满这句，我想必当是“宝玉，你好狠。”为何狠心抛弃黛玉，另娶宝钗，这令黛玉情何以堪，一个空有痴心的女子，如果连痴心也化为灰烬，又如何撑得下去。殊不知，这只是王夫人的掉包计，宝玉并非无情，只是一直认为迎娶的是黛玉。

再说那宝钗，堂堂公侯女，千金小姐，竟顶别人之名嫁给一个不爱自己的男人。宝玉掀开红盖头之后，发现林妹妹成了宝姐姐大失所望，就那么把宝钗冰在那儿，不再理会，这叫宝钗又情何以堪。原本“任是无情也动人”，竟落得个独守空闺的下场。思及至此，忽觉宝钗也是受害者，真正害人的则是吃人的封建礼教。

这时，我方可看出作者曹雪芹是想要通过《红楼梦》，揭示

当时封建社会的黑暗，表达他的生不逢时，怀才不遇的不满与愤怒。

一曲《红楼梦》，将人世间哀情道遍；一首《葬花吟》，把无尽落红悲声唱完。悲哉，叹千古幽情终虚化；泣哉，怜痴情儿女尽成灰。

《红楼梦》是我国古典小说的最高峰，又是中国文学史乃至世界文学史上得一朵奇葩。小说以贾、王、史、薛四大家族的荣辱兴衰为背景，以贾宝玉、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主要线索，着重描写荣、宁二府由盛到衰的过程，并且全面地描写封建社会的人情世态，以及种种不调和的矛盾，向我们展示了一副十八世纪中国社会的历史长卷。

曹雪芹所写的贾府繁花似锦的日子，有可能反应康熙盛世的意思，但是作者亲身经历了家族巨变，深深地感悟到福祸相依的道理，所以，全书揭露了统治阶级繁荣景象背后腐败的根源，揭露了封建制度腐败和必然没落的道理。在书中，作者对宝黛爱情给予支持和赞美，对不幸结局给予同情。另外，曹雪芹还是一个经济学家，通过典型人物和典型事物的介绍与描写，反应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对社会观念的影响。

就在《红楼梦》第四十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金鸳鸯三宣牙牌令：这一次是刘姥姥二进荣国府。本回通过刘姥姥的眼睛再次描写了贵族生活的浮华、浪费和奢靡。

刘姥姥在《红楼梦》这部巨着中，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但在《红楼梦》作者的妙笔下，刘姥姥却成为中国家喻户晓的人物。在作者笔下，刘姥姥是一个事故圆通的老妇，还是一个摇尾取怜的老妇，向来各家说法不一。

单拿一双老年四楞象牙镶金的筷子与刘姥姥，刘姥姥心中并不羡慕贾家的生活，反而只一心一意计算着平实的居家生活，刘姥姥一再地叹息。作者利用几个细节塑造出刘姥姥的朴实

的老农妇形象。同时作者也透过刘姥姥的眼睛映射出贾府“朱门酒肉臭”的景象，对贾府的腐败提出沉重的谴谪。

本回事以乐景写哀情，通过刘姥姥对大观园的描述，侧面描写了大观园的奢侈及浮华；通过刘姥姥的逗笑，我们看到了封建社会穷人和富人之间的差距。他们的所见、所闻、所感，是那么大相径。

妮紫嫣红的大观园，隔断了世俗与肮脏。可贾府的衰落是不可逆转的，小小一园不可能避免悲剧的上演。十二女怜的“离乡怨”，林黛玉的“潇湘馆”，薛宝钗的“恨无缘”，直至贾宝玉悬崖撒手遗红怨。理想与现实在此冲突，现实多弊却根深蒂固；理想难行却矢志不渝。可柔弱的理想如何改变黑暗的现实？“质本洁来还洁去”吧，“一枉净土掩风流”，何处是香丘？手捧一卷空余满腹惆怅，唯有掬一把热泪洒于闺阁之中。

红楼梦第十章读后感篇三

总听到别人说《红楼梦》好，我却不相信。当我抱着试试看的心态读完这本书时，心中增添了无穷的感想。

这本书讲述了封建王朝时，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从繁荣昌盛走向落魄败落，既让我了解了封建主义的残酷虚伪，又让我知道了封建统治阶级的腐朽。贾宝玉的单纯善良，林黛玉的聪明敏感，薛宝钗的城府颇深，王熙凤的能干和残忍，一一浮现在我的眼前。

在这些人物里，我最喜欢的就是林黛玉。不仅因为她聪明漂亮天真，更是因为她敢于反对封建社会，有自己独到的思想。在《红楼梦》一书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他们写诗的一段了，在那一段里，林黛玉的诗写得独具一格，用词更是恰到好处。她写的诗不仅让贾宝玉赞不绝口，也让我觉得妙不可

言。虽然她最后因宝玉和宝钗的婚礼死去，可这更显出她坚贞不移的情感和单纯的性格，也让我更加喜欢她，惋惜她。

读完这本书，我受益匪浅。通过对腐败的封建社会的描写，让我知道了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应该好好珍惜。每次我对学习和生活上的事有所抱怨时，我就会想到封建社会的黑白不分，是非颠倒，只要一想到这，我就不再抱怨了。

《红楼梦》是本值得阅读的好书，希望你也会喜欢。

红楼梦第十章读后感篇四

《红楼梦》这本书，一起主人公曲折的身世和作者曹雪琴精妙的构思，列入中国古代的四大名著。

这本书以贾雨村，经过贾家的帮助重新做知州（官名）为背景，引出了故事发生的地点，突出了贾家的权势之大。贾家又分为：荣国府和宁国府，荣国府和宁国府在同一条街上。故事以荣国府发生的为主。主要写了贾家从兴到衰的过程。后以贾宝玉同薛宝钗结婚，考中进士后，贾宝玉出家去做和尚为结尾发生的故事。

从这本书的一个人物：刘姥姥说的几番话里可以看出，贾家当时的生活非常奢侈一次螃蟹宴，够刘姥姥吃上一年饭的钱，一个鸽子蛋一两银子，竟毫不珍惜的扔进垃圾桶。正是因为这样贾家才会败落，但这不是奢侈与腐朽所导致的吗？现在有许多奢侈的人，不知节俭，在有些地方，人民非常穷，把浪费的东西堆积一块，可以是那里的人民富有起来。

只要人人献出一点爱，世界永远是春天。只要人人不浪费，地球永远笑开颜！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红楼梦第十章读后感篇五

这一回可以说是王熙凤最为出彩的篇章，她过人的才干在这一回中都展现在大家面前。宁国府由于管家的人自身不净，所以导致了管束下面不力，表现在以下五方面：头一件是人口混杂，遗失东西；第二件，事无专责，临期推委；第三件，需用过费，滥支冒领；第四件，任无大小，苦乐不均；第五件，家人豪纵，有脸者不服钤束，无脸者不能上进。针对宁国府的这五件通病，王熙凤采取了如下措施：

第一、召集下人开会，凤姐说到：“既托了我，我就说不得要讨你们嫌了。我可比不得你们奶奶好性儿，由着你们去，再不要说你们‘这府里原是这样’的话，如今可要依着我行，错我半点儿，管不得谁是有脸的，谁是没脸的，一例现清白处治。”在王熙凤短短几句话中，有几层意思，首先表明自己是受人之托管事，反对我自然是反对你们的正主子，堵住众人的嘴。其次，公布了自己的纪律，“可要依着我行”。再次表示处罚原则，“管不得谁是有脸的，谁是没脸的，一例现清白处治。”

第二、便吩咐彩明念花名册，按名一个一个的唤进来看视。这样便对府上下人有个基本了解，好量才而用。

第三、分工负责，责任到人。这样不管倒茶的、管茶饭的、上香添油、管器皿都有专人负责，而且房屋各处都有人照管，并规定，那行乱了，就和那行说话。这样便将一件很棘手的事处理的井井有条。

第四、王熙凤的一句“事完了，你们家大爷自然赏你们。”让这些下人们顿时增加了工作的积极性。

第五、王熙凤说到做到，纪律严明。在王熙凤的一次按名查点时，有一个人偏偏迟到了，王熙凤并没有因为此人原比他人有体面便法外施恩，而是当即重打二十板子，并扣除两个月的粮米。并说到“明日再有误的，打四十，后日的六十，有挨打的，只管误！”

这一系列措施的结果是：众人不敢偷闲，自此兢兢业业，执事保全。

在这一章中，还穿插着林如海去世的消息，这让我们不禁为林黛玉难过，当王熙凤向宝玉笑道：“你林妹妹可在咱们家住长了。”正如贾宝玉所说：“了不得，想来这几日他不知哭的怎样呢！”这句话让我们感到很温暖，大家都知道此时贾宝玉与林黛玉相爱，而此时贾宝玉并不因为林黛玉能长期和自己相伴而喜，反而为林黛玉痛苦而忧，他不想让他流泪，这才是情种，时刻体谅恋人的痛苦，苦她心中所苦，乐她心中所乐。如果换了其他人，甚至包括秦钟，早已是欣喜若狂，因为能与心爱之人长久相处了。而这一章中还穿插着王熙凤对贾琏的思念之情，虽然自己累了一天，仍然连夜打点大毛衣服，和平儿亲自检点包裹，再细细追想所需何物，一并包藏交付昭儿。又细细吩咐昭儿“在外好生小心伏侍，不要惹你二爷生气；时时劝他少吃酒，别勾引他认得浑账老婆，”“回来打折你的腿”。这些话中无不包含一个妻子对丈夫的牵挂和深深地爱。生活能一直这样下去该有多好。

而秦可卿的葬礼的规格之高让我们难以想象，除了那些一般

的达官贵人出席外，居然惊动了东平郡王、南安郡王、西宁郡王、北静郡王四位王公，这还不算，北静王居然“公事一毕，便换了素服，坐大轿鸣锣张伞而来，至棚前落轿。”后面宁国府家长贾敬的葬礼中都没有这样描写。这更让我们很纳闷：这秦可卿究竟谁？我们只能从曹雪芹留下的八十回中猜测秦可卿的身份，也让我们内心充满了想象。不管秦可卿是谁，我们知道这是位出色的女性，她美丽、聪明、能干，然而她过早的去世了，这是红楼梦十二正钗中逝去的第一位红颜，以后这样的悲剧还有很多。